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RMBRAY INDUST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93)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	
		贊成	反對
1.	批准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建議收購事項)；及批准授出特別授權，以發行、配發代價股份及將代價股份入賬列作繳足 <sup>(附註)</sup>	72,365,260 (100%)	0 (0%)

附註：有關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1,957,643,050股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李銘浚先生及其聯繫人（包括Lee & Leung (B.V.I.))（合共持有1,252,752,78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3.99%）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放棄及已放棄表決。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概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因此，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704,890,270股股份。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員。

由於建議收購事項須待該協議所載的其他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完成且未必會落實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立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為：

執行董事：

李立先生(主席)

李銘浚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紹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耀熙先生

湯顯和先生

程如龍先生